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GLAS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玻璃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00)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公告

中國玻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以及二零一四年相應年度的可資比較數字。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	1,968,857	2,489,369
銷售成本		(1,890,567)	(2,117,120)
毛利	5	78,290	372,249
其他收入	6	29,063	217,625
分銷成本		(73,218)	(77,346)
行政費用		(397,117)	(292,134)
其他費用	7(c)	(62,563)	(18,620)
經營(虧損)/溢利		(425,545)	201,774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43)	(64)
融資成本	7(a)	(130,386)	(136,088)
除稅前(虧損)/溢利	7	(555,974)	65,622
所得稅	8	75,876	(52,463)
本年度(虧損)/溢利		<u>(480,098)</u>	<u>13,159</u>
可供分配予：			
本公司權益股東		(426,389)	1,807
非控制股東權益		(53,709)	11,352
本年度(虧損)/溢利		<u>(480,098)</u>	<u>13,159</u>
每股(虧損)/盈利(人民幣分)			
基本	9(a)	<u>(23.56)</u>	<u>0.12</u>
攤薄	9(b)	<u>(23.56)</u>	<u>0.12</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呈列)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度(虧損)/溢利	<u>(480,098)</u>	<u>13,159</u>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前及除稅後)：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本公司及若干附屬公司財務報表至 列報貨幣產生的匯兌差額	<u>15,781</u>	<u>(551)</u>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464,317)</u>	<u>12,608</u>
可供分配予：		
本公司權益股東	(410,608)	1,256
非控制股東權益	<u>(53,709)</u>	<u>11,352</u>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464,317)</u>	<u>12,608</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人民幣呈列)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407,633	3,504,510
租賃預付款		248,767	249,512
無形資產		–	23,669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493	536
可供出售投資		1,495	1,000
遞延稅項資產		200,348	117,282
		<u>3,858,736</u>	<u>3,896,509</u>
流動資產			
存貨		385,701	481,937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0	607,022	968,242
預付所得稅		18,926	16,0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75,217	802,234
		<u>1,786,866</u>	<u>2,268,425</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1	1,647,105	1,609,257
銀行及其他貸款		1,132,943	1,095,114
融資租賃承擔		26,567	24,993
應付所得稅		65,006	65,741
		<u>2,871,621</u>	<u>2,795,105</u>
流動負債淨額		<u>(1,084,755)</u>	<u>(526,680)</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2,773,981</u>	<u>3,369,829</u>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貸款	506,736	629,586
融資租賃承擔	106,142	119,211
遞延稅項負債	30,502	31,373
	<u>643,380</u>	<u>780,170</u>
資產淨額	<u>2,130,601</u>	<u>2,589,659</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84,867	84,867
儲備	1,840,819	2,245,268
	<u>1,925,686</u>	<u>2,330,135</u>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1,925,686	2,330,135
非控制股東權益	204,915	259,524
	<u>2,130,601</u>	<u>2,589,659</u>
權益總額	<u>2,130,601</u>	<u>2,589,659</u>

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呈列)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月二十七日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三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涵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及本集團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權益。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營銷及分銷玻璃及玻璃製品以及研發玻璃生產技術。

2 合規聲明

此等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此等財務報表亦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的本會計期間開始生效或可供提前採用。於該等財務報表內，於本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首次應用與本集團有關的會計準則而引致的會計政策變動載於附註4。

3 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編製財務報表所用的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基準。

管理層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須作出可影響政策採用及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呈報金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多個在有關情況下認為合理的其他因素作出，其結果成為判斷其他來源並不顯而易見的資產與負債賬面值的基準。實際結果可能與有關估計不同。

有關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按持續基準進行檢討。倘會計估計修訂只影響修訂有關估計的期間，則有關修訂於該期間確認；倘有關修訂影響當期及日後期間，則於修訂期間及日後期間確認。

4 會計政策的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以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並於本集團的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

-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的修訂，*僱員福利：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編製或呈列本期間或過往期間業績及財務狀況之方式並無構成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應用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準則或詮釋。

5 收益及分部報告

(a) 收益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生產、銷售及分銷玻璃及玻璃產品以及研發玻璃生產技術。

收益是指供應給客戶貨品的銷售價值，扣除增值稅。

本集團的客戶群呈多樣化，其中僅有一名客戶與本集團的交易額超過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益的10%（二零一四年：無）。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該客戶銷售玻璃產品的收益約為人民幣240,100,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230,900,000元）。

本集團主要業務的其他詳情於下文披露。

(b)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產品管理其業務。與出於分配資源以及評估表現的目的而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層作內部報告的資料一致的方式，本集團列報以下四個報告分部。並無彙集經營分部，以構成以下可呈報分部：

- 無色玻璃產品：本分部生產、推廣及分銷無色玻璃產品。
- 有色玻璃產品：本分部生產、推廣及分銷有色玻璃產品。
- 鍍膜玻璃產品：本分部生產、推廣及分銷鍍膜玻璃產品。
- 節能及新能源玻璃產品：本分部生產、推廣及分銷節能及新能源玻璃產品，例如低輻射鍍膜玻璃及光伏電池模塊產品。

(i) 分部業績

為評估分部表現及分配分部資源，本集團高層行政管理人員按以下基準監控各可呈報分部應佔的業績：

收益及支出乃參考該等分部產生的銷售額及該等分部招致的支出分配至可呈報分部。用於報告分部溢利之計算方法為毛利。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發生分部間銷售。本集團的其他經營支出，例如分銷成本及行政支出，以及資產及負債，包括分享技術知識，並非根據個別分部計量。因此，並無呈列分部資產及負債的資料，或有關資本開支、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的資料。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提供用於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之可呈報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無色玻璃產品		有色玻璃產品		鍍膜玻璃產品		節能及新能源玻璃產品		總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自外界客戶所得收益及 應呈報分部收益	<u>788,606</u>	<u>911,397</u>	<u>414,817</u>	<u>631,051</u>	<u>616,563</u>	<u>748,864</u>	<u>148,871</u>	<u>198,057</u>	<u>1,968,857</u>	<u>2,489,369</u>
應呈報分部(毛損)/毛利	<u>(53,941)</u>	<u>47,848</u>	<u>39,534</u>	<u>104,614</u>	<u>84,797</u>	<u>197,039</u>	<u>7,900</u>	<u>22,748</u>	<u>78,290</u>	<u>372,249</u>

(ii) 地域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及(ii)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租賃預付款、無形資產及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統稱為「特定非流動資產」)的地域資料。客戶所在地按送貨地點而定。特定非流動資產方面，物業、廠房及設備和租賃預付款所在地是根據資產的實際位置而定，無形資產所在地按獲分配的營運地點而定，而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則按營運地點而定。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		特定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包括香港)(總部位置)	<u>1,397,079</u>	<u>1,870,276</u>	<u>3,646,698</u>	<u>3,778,227</u>
中東	156,211	149,883	-	-
南韓	120,085	75,224	-	-
尼日利亞	75,821	58,559	10,195	-
孟加拉	28,197	37,699	-	-
泰國	20,626	9,173	-	-
哥倫比亞	13,197	116,041	-	-
厄瓜多爾	10,102	14,340	-	-
菲律賓	7,513	10,208	-	-
其他國家	140,026	147,966	-	-
	<u>571,778</u>	<u>619,093</u>	<u>10,195</u>	<u>-</u>
	<u>1,968,857</u>	<u>2,489,369</u>	<u>3,656,893</u>	<u>3,778,227</u>

6 其他收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11,301	9,710
政府補助	8,886	18,424
銷售原材料及廢料的收益／(虧損)淨額	3,137	(970)
搬遷生產廠房的收益淨額(附註(i))	-	184,76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收益淨額	(263)	512
其他	6,002	5,181
	<u>29,063</u>	<u>217,625</u>

附註：

- (i) 該金額指地方政府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向本集團一間中國附屬公司徵收土地使用權所產生的收益人民幣184,800,000元，這是因為地方城市發展計劃有變所致，並已分別扣除出售生產廠房的虧損人民幣52,800,000元以及若干機器及設備減值虧損人民幣107,500,000元。

7 除稅前(虧損)／溢利

除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計入)：

(a) 融資成本：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的銀行墊款及 其他借貸的利息	112,271	111,612
融資租賃承擔的融資費用	17,922	12,806
銀行費用及其他融資成本	32,401	30,058
	<u>162,594</u>	<u>154,476</u>
借貸成本總額	162,594	154,476
減：已資本化在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金額*	(17,319)	(19,921)
	<u>145,275</u>	<u>134,555</u>
借貸成本淨額	145,275	134,555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14,889)	1,533
	<u>130,386</u>	<u>136,088</u>

*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借貸成本已按年利率6.65%（二零一四年：年利率6.70%）資本化。

(b) 員工成本#：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232,674	236,159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30,311	28,891
有關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費用		
— 購股權計劃 (附註12(a))	6,159	—
有關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費用		
— 股份獎勵計劃 (附註12(b))	—	278
	<u>269,144</u>	<u>265,328</u>

(c) 其他費用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	52,531	18,620
無形資產的減值虧損	10,032	—
	<u>62,563</u>	<u>18,620</u>

(d) 其他項目：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存貨成本#	1,890,896	2,117,120
核數師酬金—審計服務	5,900	6,200
折舊及攤銷#	274,858	276,968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的減值虧損	65,703	29,326
有關下列各項的經營租賃費用		
— 土地	196	196
— 廠房及樓宇	5,986	8,213
— 汽車	2,868	2,346
研發成本 (資本化成本及有關攤銷成本除外)	<u>1,193</u>	<u>1,758</u>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存貨成本中包括的與員工成本及折舊及攤銷支出有關的成本為人民幣343,200,000元 (二零一四年：人民幣401,000,000元)，該金額亦已計入上表或附註7(b)分別列示的各類支出總額中。

8 綜合損益表內所得稅

(a) 綜合損益表內的所得稅為：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撥備	7,601	41,423
－往年撥備不足	460	1,607
	<u>8,061</u>	<u>43,030</u>
遞延稅項		
－暫時差異的產生及撥回	(102,953)	(7,609)
－遞延稅項資產撇減	19,016	14,990
－稅率改變對一月一日遞延稅項結餘 所產生的影響	–	2,052
	<u>(83,937)</u>	<u>9,433</u>
	<u>(75,876)</u>	<u>52,463</u>

(b) 稅項支出與會計（虧損）／溢利按適用稅率計算的對賬：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	<u>(555,974)</u>	<u>65,622</u>
按有關稅項司法權區溢利的適用稅率計算除稅前 （虧損）／溢利的預期稅項 （附註(i)、(ii)、(iii)及(iv)）	(136,051)	19,289
不可扣減支出的稅項影響	8,713	1,644
未確認的未利用稅項虧損及暫時差異的稅項影響	33,531	16,051
稅項減讓（附註(v)及(vi)）	(1,545)	(3,170)
遞延稅項資產撇減的稅項影響（附註(vii)）	19,016	14,990
稅率改變對一月一日遞延稅項結餘所產生的影響	–	2,052
往年撥備不足	460	1,607
所得稅	<u>(75,876)</u>	<u>52,463</u>

附註：

- (i)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香港利得稅稅率為16.5%（二零一四年：16.5%）。由於本公司及本集團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應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溢利（二零一四年：人民幣零元），故並無為香港利得稅撥備。
- (ii) 根據本公司及本集團於中國（包括香港）及尼日利亞以外的國家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各自註冊所在國家的規則及規定，該等公司均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 (iii) 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25%（二零一四年：2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 (iv) 本集團於尼日利亞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30%的稅率繳納尼日利亞企業所得稅。
- (v) 本集團於尼日利亞成立的附屬公司位於尼日利亞的出口加工區之一，獲豁免繳納所有聯邦、州及地方政府稅項及徵費。
- (vi) 本集團其中一家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已獲稅務局批准，可享有中國西部開發計劃第二期所指實體適用的稅務優惠，因此享有15%（二零一四年：15%）之優惠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
- (vii) 本集團撇減先前確認的稅項虧損人民幣19,000,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5,000,000元），原因為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未來經營業績的估計出現變動，導致該等未利用稅務虧損的利用出現變動。

9 每股(虧損)/盈利

(a)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虧損人民幣426,389,000元(二零一四年: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1,807,000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810,147,058股(二零一四年:1,560,557,000股普通股)計算如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二零一五年 千	二零一四年 千
於一月一日已發行普通股	1,810,147	1,538,977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七日發行股份之影響	-	10,685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所購買及/或歸屬股份之影響(附註12(b))	-	10,895
	<u>1,810,147</u>	<u>1,560,557</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810,147</u>	<u>1,560,557</u>

(b) 每股攤薄盈利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攤薄潛在普通股。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1,807,000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560,832,000股計算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560,557
視作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發行股份之影響(附註12(b))	<u>275</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普通股(攤薄)加權平均數	<u>1,560,832</u>

1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 第三方	218,207	272,715
— 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非控制權益持有人的 一家關聯公司	16,280	16,166
— 同時受到重大影響的公司	12,961	20,485
應收票據	<u>116,454</u>	<u>95,820</u>
	363,902	405,186
減：呆賬撥備	<u>(74,760)</u>	<u>(52,070)</u>
	<u>289,142</u>	<u>353,116</u>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 本公司權益股東及彼等的關聯方	298	280
— 同時受到重大影響的公司	<u>8,603</u>	<u>11,768</u>
	8,901	12,048
減：呆賬撥備	<u>(1,784)</u>	<u>(1,784)</u>
	<u>7,117</u>	<u>10,264</u>
預付款、押金及其他應收款：		
— 購買存貨的預付款	46,650	56,129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的預付款	48,307	43,565
— 待抵扣增值稅	54,047	57,323
— 授予第三方的墊款	93,530	62,961
— 有關出售土地使用權的應收款	5,129	8,129
— 有關搬遷一間生產廠房的應收款	77,435	345,098
— 其他	<u>37,430</u>	<u>40,813</u>
	362,528	614,018
減：呆賬撥備	<u>(51,765)</u>	<u>(9,156)</u>
	<u>310,763</u>	<u>604,862</u>
	607,022	968,242

所有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預期可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支出。一般而言，所有客戶必須在發貨前以現金支付貨款。管理層根據對個別客戶進行的信用評價，提供給客戶為期三至六個月的信貸期（從發票日起計算）或個別磋商的還款期。

計入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中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扣除呆賬撥備），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內	110,437	121,858
多於一個月但少於三個月	29,698	59,078
多於三個月但少於六個月	33,510	49,591
六個月以上	<u>115,497</u>	<u>122,589</u>
	<u>289,142</u>	<u>353,116</u>

並無個別或集體認為減值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根據到期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既無逾期亦無減值	<u>121,776</u>	<u>115,179</u>
逾期少於一個月	20,002	63,900
逾期多於一個月但少於三個月	17,011	32,892
逾期多於三個月但少於六個月	14,856	18,556
逾期多於六個月	<u>115,497</u>	<u>122,589</u>
	<u>167,366</u>	<u>237,937</u>
	<u>289,142</u>	<u>353,116</u>

既無逾期亦無減值的應收款項與應收發出銀行的票據及客戶相關，彼等最近並無欠繳記錄。

已經逾期但沒有減值的應收款項與若干客戶相關，其於本集團有良好記錄。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相信，該等結餘無須減值準備，因信用質量未發生重大變動並且這些結餘仍被認為可以全數收回。

11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 第三方	580,002	574,063
— 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持有人的 一家關聯公司	599	550
— 同時受到重大影響的公司	3,375	9,478
應付票據	381,640	311,350
	<u>965,616</u>	<u>895,441</u>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 一名本公司之權益股東	73	1,258
— 同時受到重大影響的公司	166,427	93,516
	<u>166,500</u>	<u>94,774</u>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 有關建造及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 土地使用權的應付款	231,992	298,297
— 應付員工相關成本	95,845	87,826
— 有關收購本集團附屬公司非控制 股東權益的應付款	5,120	5,905
— 應付多種稅項	30,381	27,457
— 應付運輸支出	7,296	14,816
— 第三方提供的墊款	26,893	46,948
— 其他	49,613	48,685
	<u>447,140</u>	<u>529,934</u>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1,579,256	1,520,149
來自客戶的預付款	67,849	89,108
	<u>1,647,105</u>	<u>1,609,257</u>

預期所有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將於一年內償還或確認為收入或按要求時償還。

計入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中的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於報告期末（根據到期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內或按要求償還	643,976	618,936
一個月後但於六個月內	321,640	276,505
	<u>965,616</u>	<u>895,441</u>

12 以權益結算股份支付交易

(a)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三十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據此，本公司董事獲授權酌情邀請(i)本公司、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持有股權的實體（「被投資實體」）的任何執行董事或僱員（不論為全職或兼職）；(ii)本公司、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被投資實體的任何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iii)本公司、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被投資實體的任何貨品或服務供應商；(iv)本公司、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被投資實體的任何客戶；及(v)向本公司、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被投資實體提供研究、開發或技術支援的任何人士或實體，按1.00港元代價接納可認購本公司股份的購股權。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九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向若干董事及僱員授出合約年期為7.25年的購股權。於二零零八年授出的購股權已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失效，概無人士已於合約年期內行使購股權。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三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本集團一位董事及若干僱員授出新的購股權。各份購股權賦予持有人權利可認購本公司一股普通股。

(i) 於二零一五年授出的購股權之條款及條件如下：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行權條件	購股權的 合約年期
授予一位董事的購股權：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三日	1.25港元	1,920,000	授出日期起一年後	7年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三日	1.25港元	1,440,000	授出日期起兩年後	7年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三日	1.25港元	1,440,000	授出日期起三年後	7年
授予僱員的購股權：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三日	1.25港元	11,428,000	授出日期起一年後	7年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三日	1.25港元	8,571,000	授出日期起兩年後	7年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三日	1.25港元	<u>8,571,000</u>	授出日期起三年後	7年
所授購股權總數		<u><u>33,370,000</u></u>		

(ii) 購股權數目及加權平均行使價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千份	加權平均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千份
年初尚未行使	1.75港元	38,600	1.75港元	38,600
年內失效	1.75港元	(38,600)		—
年內授出	1.25港元	<u>33,370</u>		<u>—</u>
年末尚未行使	1.25港元	<u>33,370</u>	1.75港元	<u>38,600</u>
年末可予行使	1.25港元	<u><u>—</u></u>	1.75港元	<u><u>38,600</u></u>

(iii) 於二零一五年發行之購股權的公允價值及假設：

購股權的公允價值及假設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三日 授出的購股權
於計量日期的公允價值	0.5100港元至0.7102港元
股價	1.25港元
行使價	1.25港元
預期波幅	65.19%
購股權年期	7年
預期股息	0.32%
無風險利率(按香港外匯基金票據計算)	1.24%

就交換所授出購股權收取服務的公允價值，乃參考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允價值計量。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允價值估算乃按二項式模型計量。購股權的預期年期乃用於代入此模式。提早行使的預期綜合計入二項式模型。

預期波幅乃以按購股權的加權平均剩餘年限計算的歷史波幅為基準，並就按公開所得資料計算的任何預期日後波幅變動作出調整。預期股息乃以歷史股息計算。主觀輸入假設的變化可能對公允價值的估計產生重大影響。

購股權乃根據服務條件授出。此條件於計量所收取服務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時並無計算在內。授出購股權並無附帶市場條件。

(b) 股份獎勵計劃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二日，本公司董事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作為獎勵及挽留本集團僱員的方法，以及為本集團的進一步發展而吸納適合的人員。本集團已成立信託，以管理股份獎勵計劃。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本集團董事及僱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獲獎勵股份。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若干董事及僱員先前獲獎勵之11,170,000股股份已歸屬。

13 股息／分派

- (a) 本公司董事並無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擬派末期股息（二零一四年：零港元）。
- (b) 年內獲批准及支付的上一個財政年度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的股息／分派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內獲批准及支付的上一個財政年度末期

股息／分派每股普通股零港元

（二零一四年：每股普通股0.01港元）

-	12,187
---	--------

14 報告期後非調整事項

(a) 發行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九日，本公司宣佈與中非發展基金訂立戰略合作協議，並與其全資附屬公司中非製造投資有限公司（「債券持有人」）簽署了認購協議。據此，債券持有人有條件同意以現金認購及本公司有條件同意發行本金總額為10,000,000美元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四日，本公司宣佈發行可換股債券已於同日完成。

(b) 採納新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九日，本公司宣佈，鑒於舊的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二日屆滿，本公司董事會擬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將於其根據其條款被視為生效之日起生效並於10年期間內有效。

新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九日召開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批准。

(c) 訂立關連交易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六日，本公司宣佈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與本公司主要股東凱盛科技集團公司的若干聯屬公司訂立若干工程及設計合同，合同總金額為人民幣216,600,000元。

上述交易構成關連交易，並已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九日召開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批准。

15 比較數字

為方便作出比較，若干比較數字已作出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列方式。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市場回顧

2015年國內經濟增速在「新常態」中進一步放緩，「去產能、去庫存和去槓桿」的進程尚未結束，經濟增長動能不足。

2015年以來，玻璃行業在房地產開發投資增速放緩，環保監管持續嚴苛等因素影響下，延續了去年弱勢調整行情，行業整體產能利用率進一步降低，供需矛盾仍未改善，行業盈利水平繼續惡化。浮法玻璃行業今年整體形勢可以概括為：產能下降，需求下滑，價格低迷，信心不足。

2015年玻璃市場價格走勢與2014年相比，運行區間整體相對下移，全國各地浮法玻璃差價縮小，第三季度價格為全年最低點，市場在震盪之中築底。

此外，受國內產能過剩，內需不足影響，許多中國企業調整策略加大出口，導致出口市場競爭異常激烈。與此同時，世界經濟復甦乏力，中國企業傳統出口地需求未有提振，故而行業整體出口表現也不盡如人意。

業務回顧

概述

本集團現擁有17條玻璃生產線，其中浮法玻璃生產線14條，太陽能超白光伏壓延玻璃生產線3條，日熔化量7,630噸／天。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浮法玻璃生產線實際運行9條，未運行生產線因冷修或技改等原因暫時停產；南京3條壓延玻璃生產線因當地政府徵收土地使用權準備異地搬遷暫停生產。另外，本集團還擁有1條離線低輻射鍍膜（Low-E）玻璃生產線，以及1條非晶硅薄膜電池生產線。

原、燃材料價格與製造成本

2015年度，原、燃材料價格略有下降。純鹼方面，受下遊行業疲軟影響，純鹼價格自第二季度起整體下行。石油焦價格在第二季度窄幅上漲，但持續時間有限，全年仍呈整體下降態勢。煤炭價格延續2014年的下滑趨勢繼續下降。煤焦油上半年價格先跌後漲，而下半年則持續下降。硅砂、白雲石、石灰石等原材料價格穩定。總括而言，2015年度，本集團整體原、燃材料採購成本有所降低。

生產、銷售及售價

本集團2015年全年累計生產各種玻璃3,306萬重箱，較去年下滑18%，銷量較去年下滑12%。本集團2015年各類玻璃產品平均售價較去年下滑11%。

盈利分析

本集團2015年錄得收入人民幣19.69億元，同比下滑21%，收益的下降主要是由於銷售數量下降和平均銷售單價下跌共同作用所導致。本集團毛利率由2014年的15%顯著下降至2015年的4%，主要原因除受行業產能過剩，玻璃價格低位運行，國內企業爭相尋找國外機會導致出口價格大幅下降等因素影響外，本年內還有一些非正常生產因素對本集團整體盈利產生影響：(1)若干生產基地為配合當地政府改善區域環境的要求而進行了更為嚴苛的環保升級措施，包括一次性加大環保設施投入，甚至將生產線提前進入冷修，這一方面增加了生產成本中的環保成本，另一方面在一定程度上影響了本集團全年高附加值產品生產運營計劃的落實；及(2)為了打開新的市場空間，烏海基地利用行業不景氣時期，進行新型高附加值產品的研發，從而影響了本集團的盈利。

2015年主要工作

在面對行業產能嚴重過剩，市場需求不旺，下行壓力加大的嚴峻形勢下，本集團上下努力克服各種困難，積極加強新產品的研發和推廣工作，完善環保設施建設，繼續推進「走出去」戰略，做好產業鏈延伸及本集團轉型升級等工作的統籌規劃。

1. 積極做好穩定生產、完善環保設施、降低能耗等工作

2015年，本集團進一步優化熔化、成型、退火等工藝規程，產品質量在生產穩定的基礎上較2014年有明顯提升。本集團積極貫徹玻璃行業能耗新標準，推動各基地進一步開展節能降耗活動。督促、協調各基地完善環保設施建設，至2015年底，所有生產基地均已建成脫硫、脫硝、除塵系統並實現達標排放；所有生產基地均通過「四標一體」認證，為管理的規範和提升提供了保障。

2. 加強新產品研發工作，為本集團戰略發展提供技術支撐

本集團堅持貫徹執行「技術創新支撐差異化，提升公司核心競爭力」的發展戰略，保持了對技術方面的投入。本集團技術中心建成專項實驗室繼續玻璃新膜層研發，同時跟蹤被動房產業領域技術，重點研究「適用於中國各氣候帶的被動式建築技術」。本集團是首批被中國住建部推薦入選被動房產品的玻璃企業，年初已完成被動房用玻璃產品的認證工作，並加入了中國住建部主導的被動式低能耗建築聯盟。本集團作為主起草單位，參與了《平板玻璃》國標、《建築系統門窗技術導則》、《被動房透明部分用玻璃》行標的制定工作。

本集團自主研發的在線Sun-E[®]技術陸續開發出新產品，性價比高於同類產品，一經推出深受市場歡迎。生產在線Low-E、在線Sun-E[®]實現了穩定、成本降低、成品率較2014年明顯提高；本集團還在進一步研發在線Sun-R節能鍍膜玻璃，該生產工藝日臻成熟，製造成本進一步降低。高透玻璃生產技術和工藝的試驗已達預期，以及優等品率進一步提高，該系列產品「高透」、「低自爆率」、「防紫外線」的特點將引領建築玻璃進入「高透時代」。

3. 「走出去」戰略按計劃穩步推進

本集團的「走出去」戰略按計劃穩步推進，尼日利亞項目及埃及項目正按照工程進度計劃穩步實施當中。2015年上半年，兩個境外貿易公司成立並開展業務，年內即實現盈利。2015年11月，本集團通過就發行本公司可換股債券（已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完成）訂立認購協議的方式引入中非發展基金作為非洲項目的合作夥伴，並與其簽署了戰略合作協議，以期未來共同投資開發非洲項目。2016年初，本集團尼日利亞附屬公司之一委任中國建材集團旗下子公司為尼日利亞生產線的施工提供採購設備及材料、生產線安裝調試、員工培訓等相應工程服務，相關事項已獲得股東特別大會批准。

4. 注重新產品推廣和市場佈局

營銷部門積極整合營銷渠道，優化管理模式，發揮協同作用。2015年，本集團加大特色產品「三膜一透」的銷售力度，同時，根據產品特點和不同區域實行針對性營銷，並推出多種產品組合，得到了市場廣泛認可。

玻璃市場展望

2016年是「十三五」的開局之年，隨著去產能過程的進一步深入，玻璃行業將進一步分化調整。普通浮法玻璃方面，下遊行業需求增速放緩是不爭的事實，價格預計仍將在較低位徘徊。節能新能源領域，隨著國家改善生態環境質量、堅持綠色發展的政策要求，以及環保監管力度的進一步加強，節能和新能源產品的市場將逐步打開，成為玻璃企業新的利潤增長點。

玻璃企業應積極調整自身發展戰略及產品結構，以順應經濟指標和環境指標協同發展的趨勢，利用供給側結構性改革機遇，積極配合調整行業產能過剩格局，促進產業轉型升級和盈利水平的改善。

原、燃材料價格及製造成本預測

原材料方面，預計2016年度純鹼行業經營壓力難以改善，部分純鹼企業繼續淘汰落後產能將是大概率事件。但考慮到人員安置以及多數企業現金流仍較充裕，2016年純鹼產量不會有大幅下降，預計純鹼價格仍將低位震盪。

隨著國家加大環保整治力度，並進一步控制過剩產能，勢必會增加礦石類原料的生產成本，生產增加成本也會轉嫁到下游玻璃行業，2016年硅砂、白雲石、石灰石等礦石類原料價格預計會穩步上升。

石油焦和煤炭行業難以出現實質性利好，預計2016年年初石油焦將穩中小幅下滑，後期價格或將略有反彈。煤炭行業產能過剩依然是基本格調，供給充足，價格預期將保持低位運行。

2016年主要工作

1. 繼續新產品研發及推廣工作

加大具有核心競爭力的新技術研發和新產品推廣，包括已經實現產業化的高透、節能產品和其他新型產品，以技術突破增強核心競爭力，實現本集團的戰略突破。

2. 堅持做好節能環保工作，保持高品質穩定生產

在所有基地煙氣穩定達標排放的基礎上，研究解決固體廢料的二次污染、循環利用及低成本運營問題。

此外，本集團整體採用嚴於國標的企業產品標準，2016年各基地仍將繼續強化工藝管理，嚴把質量關。

3. 集中採購及營銷工作重點

進一步完善新營銷管理體系，繼續做好品牌提升工作，擴大本集團下屬品牌影響力和知名度，做好高附加值新產品的營銷規劃，以實現快速提高高附加值產品收入佔比，借此引導渠道客戶轉型升級，進入一流市場和產業鏈下延領域。

適時開展純鹼、石油焦策略採購，降低採購成本，著力於發揮本集團規模效應。

4. 保障「走出去」項目的穩步實施

繼續做好尼日利亞項目的生產線建設及設備安裝調試工作，該生產線力爭年內建成。同時，積極利用國家政策，結合政府資本力量支持，推進其他海外產能項目，繼續探討在其他國家或地區建廠的可行性，拓展新的海外市場，以實現本集團的全球化產業佈局。

5. 加強制度和管創，為實現戰略「突破」提供製度保障

為適應全球製造、創新驅動的戰略突破，本集團將繼續進行制度和管創，優化、完善本集團組織管理架構，建立支持本集團戰略「突破」與轉型升級相匹配的制度管理體系，為本集團發展提供製度保障。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從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4.89億元下降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9.69億元，跌幅約為21%。收益下降主要由於本年度的玻璃市價下跌導致年平均售價較去年下跌11%，及銷量較去年下滑12%。

無色玻璃產品		有色玻璃產品		鍍膜玻璃產品		節能及新能源玻璃產品		總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788,606	911,397	414,817	631,051	616,563	748,864	148,871	198,057	1,968,857	2,489,369

自外界客戶所得收益及
應呈報分部收益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從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1.17億元下降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8.91億元，跌幅約為11%。下降主要由於銷量下滑12%及原、燃材料成本降低與環保成本上升的綜合影響所致。

毛利

本集團的毛利從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72億元下降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0.78億元，跌幅約為79%。下降主要由於毛利率下降。毛利率由二零一四年的15%下降至二零一五年的4%，此乃主要由於平均售價下跌導致。

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從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18億元降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0.29億元。二零一四年其他收入主要是指當地政府徵收本集團一間中國附屬公司之土地使用權所產生的收益。

分銷成本

本集團的分銷成本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比較並沒有重大變動。

行政費用

本集團的行政費用從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92億元上升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97億元，升幅約為36%。上升主要是由於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呆帳撥備增加所致。

其他費用

本集團的其他費用從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0.19億元上升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0.63億元。上升主要是由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減值虧損上升所致。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比較並無重大變動。

流動資產

本集團的流動資產從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22.68億元下降至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7.87億元，跌幅約為21%。該下降主要是由於存貨和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下降所致。

流動負債

本集團的流動負債從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27.95億元上升至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28.72億元，升幅約為3%。上升主要是由於短期銀行及其他貸款和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上升所致。

非流動負債

本集團的非流動負債從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7.80億元下降至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6.43億元，跌幅約為18%。下降主要是由於長期銀行及其他貸款減少所致。

資本架構、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7.75億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02億元），其中93%（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8%）以人民幣列值，6%（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以美元（「美元」）列值及1%（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以港元（「港元」）列值；未償還銀行及其他貸款為人民幣16.40億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7.25億元），其中96%（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4%）以人民幣列值及4%（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以美元列值。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債務權益比率（計息債務總額除以資產總額）為31%（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0.62（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81）。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10.85億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27億元）。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資產負債比率（總負債除以總資產）為0.62（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58）。

重大收購及出售及重大投資

二零一五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亦無任何重大的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收購或出售事項或重大投資。

人力資源及僱員薪酬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中國及香港合共聘用約4,078位員工（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936位員工）。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員工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所減少，主要原因是本集團提高用人效率及因個別生產基地配合地方政府環保要求進行較長時間的環保升級及冷修而在冷修期間減少用工人數所致。根據有關市場情況，本集團的僱員薪酬保持在具競爭力之水平，並根據僱員表現作出調整。

本集團於中國及香港成立的公司的僱員分別參與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有關員工成本及退休金計劃的詳情載於附註7(b)。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匯率波動風險及有關對沖

本集團之交易及貨幣資產主要以人民幣、港幣、美元及歐羅（「歐元」）計算。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之營運支出及內銷主要為人民幣，而本集團的若干借款則以美元為單位。本集團認為未來人民幣是否波動將和國民經濟的發展密切相關。本集團的資產、溢利及股息可能受人民幣匯率浮動影響。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就對沖采用任何衍生工具。

主要客戶及供貨商

本集團主要供貨商及客戶應佔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買賣百分比如下：

購買

—最大供貨商	7%
—五大供貨商合計	30%

出售

—最大客戶	12%
—五大客戶合計	19%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任何董事或董事的任何連絡人或本公司任何主要股東（據董事所知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在任何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貨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三十日有條件地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舊購股權計劃」），以激勵合資格參與者竭誠服務，從而提升本公司及其股份的價值。

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董事及若干僱員根據舊購股權計劃獲授予購股權。上述購股權已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失效，該等購股權於其合約期限內概無獲行使。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三日，本公司根據舊購股權計劃向本集團一位董事及若干僱員授出新購股權。有關購股權之進一步詳情披露於附註12(a)。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二日，舊購股權計劃已到期且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九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

股份獎勵計劃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二日批准採納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將與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三十日採納的舊購股權計劃及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九日採納的新購股權計劃一併運作。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董事及僱員授出任何股份。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獎勵之進一步詳情披露於附註12(b)。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股本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股份總數或股本架構概無變動。

公眾持股量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公開予本公司查閱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悉，本公司一直維持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訂明的不少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5%的公眾持股量。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以及外部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與慣例，並討論審核、內部監控以及財務報告事宜，其中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

有關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初步業績公告中之數字，已經本公司審計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與本公司2015年度經審計之合併財務報表的數字核對一致。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並未就本初步業績公告發出任何核證意見。

投資者關係與溝通

本公司通過與機構投資者及財務分析員定期會面，積極推動投資者關係及促進溝通，以確保就本公司的表現及發展維持雙向的溝通。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於回顧年度內，除下文所載之偏離情況外，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

- (i) 企業管治守則第A.2.7條規定，董事會主席應至少每年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沒有執行董事出席的會議。於二零一五年年內，除若干董事為達致更佳企業管治常規而放棄就本公司訂立之關連交易投票外，本公司所有重大決定均由整個董事會作出，全體董事均有出席，並無需要在沒有執行董事在場的情況下與非執行董事進行獨立討論的特別情況。因此，並沒有與非執行董事舉行該等會議。儘管如此，本公司訂有內部政策及安排，讓所有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就本公司業務向主席表達其意見及提出其關注事項。
- (ii) 企業管治守則第A.6.7條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對股東的意見有公正的了解。非執行董事彭壽先生因有其他工作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二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儘管其並無出席，惟彭先生已經委派其替任董事崔向東先生代其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

刊發年度業績及年報

本年度業績公告分別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hinaglassholdings.com)。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將按照上市規則相關規定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刊載於上述網站。

承董事會命
中國玻璃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趙令歡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崔向東先生 (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趙令歡先生 (主席)；周誠先生 (名譽主席)；彭壽先生 (副主席)；及郭文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佰恒先生；趙立華先生；及陳華晨先生

* 僅供識別